

林毅夫：让农民富裕才保证人民共享经济发展成果

林毅夫：让农民富裕才保证人民共享经济发展成果

在GOOGLE搜索此内容

2006-3-7 阅读6878次



3月7日上午10时，全国政协十届四次会议在人民大会堂新闻发布厅举行中外记者招待会，主题为“积极建言献策、共绘‘十一五’蓝图”。全国政协委员、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全国工商联副主席、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主任林毅夫在记者招待会上表示，要发展好农村经济，建设好农民的家园，让农民过上宽裕的生活，这样才能保证全体人民共享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果。

林毅夫在会上说，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既是过去“三农”政策的延续，同时也反映了中国已经达到了需要解决城乡收入、生活

各方面差距的新发展阶段的需要。

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共产党和政府对于农业、农村、农民的问题一直非常重视。改革前强调发展生产，解决温饱问题，改革后从实际情况出发，一方面强调重视生产，同时也强调增加农民的收入。在上个世纪80年代中期，出台了五个“一号文件”，以及2003、2004年的“一号文件”，反映的都是这个精神。

“十一五”规划提出的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目标，既包含了过去“三农”政策所强调的发展生产、提高农民收入的内容，也就是要生产发展、生活宽裕的目标，同时也包含了乡风文明、村容整洁和管理民主。

林毅夫说，我们已经达到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阶段，即要发展好农村经济，建设好农民的家园，让农民过上宽裕的生活，这样才能保证全体人民共享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果。也只有这样，才会有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建设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实现。

相关专题: 林毅夫教授两会报道

专题信息:

- 北京团开放日 境外媒体关注焦点从民生转向经济(2008-3-7) [317]
- 林毅夫：应偏重运用利率调节(2008-3-7) [821]
- 世行候任副行长林毅夫号脉中国经济(2008-3-7) [1172]
- 林毅夫：限价房不会造成房价下跌(2008-3-7) [322]
- 林毅夫：低利率把百姓兜里钱赶到了股市和房市(2008-3-7) [306]

[更多...]

相关信息:

没有相关信息

相关评论:

没有相关评论 [点这里发表评论](#)

